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出售證券的建議亦非招攬購買證券的要約，本公告及其任何內容亦非任何合約或承諾的根據。本公告並非在美國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告及其任何副本亦不得帶入美國或在美國分發。有關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未辦理登記或未獲豁免登記的證券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均須基於本公司刊發的發售章程進行，且該發售章程須載列有關本公司及管理層的詳細資料以及財務報表。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登記任何證券。



碧桂園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自願公告

**625百萬美元於2023年1月到期的4.75%優先票據  
到期及償還**

此乃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的自願公告。

茲提述由本公司發行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金總額為625百萬美元於2023年1月到期的4.75%優先票據 (ISIN：XS1751178499) (「票據」)。

票據已於2023年1月17日到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悉數償還未償還的票據金額及應計利息。於該償還後，概無尚未償還的票據，而票據因此將予以註銷並從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名單中除牌。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莫斌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2023年1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聯席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楊子瑩女士、程光煜先生、伍碧君女士及蘇柏垣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翀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及杜友國先生。